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 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况

本公司股票(证券简称: ST 平能,证券代码: 000780)连续三个交易日内 (2008年9月19日、9月22日、9月23日) 日收盘价格达到涨幅限制价格,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核实的情况说明

经本公司董事会核实确认,本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 处:本公司不存在对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或者投资者合理预期的应 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件。

中国国电集团公司收购本公司控股股东平煤集团事官,尚需在内蒙古自治区 工商局办理股权变更登记工作,本公司控股股东平煤集团保证将根据本次收购 的进展情况及时通知本公司,本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声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 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 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 息。

本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

四、是否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的自查说明

经自查,本公司董事会认为,本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况。

公司董事会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内蒙古平庄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08年9月23日